

放心菜园建设通用要求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construction of the reassuring vegetable
plantation

(报批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标准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标准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浙江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组织实施。

本标准由浙江省种植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浙江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新琴、杜叶红、范雪莲、黄凯美、黄歆贤、项小敏、董荷玲、周锦连、施鸿鑫、张世法、毛晓梅、林敏。

放心菜园建设通用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放心菜园的环境条件、基础和配套设施、生产管理要求、病虫害防控、质量管控及产品品质要求等。

本标准适用于放心菜园生产基地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标准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GB/T 51183 农用温室结构荷载规范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总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放心菜园 reassuring vegetable plantation

环境条件符合要求、基础及配套设施良好、生产过程管理规范、产品质量合格达标的商品蔬菜生产基地。

4 环境条件

菜园的土壤、大气、灌溉水质符合NY/T 391要求，生态环境优良，周围无工业等污染源。耕地质量应达到GB 15618要求，土壤pH值为5.5~7.5，适合蔬菜生产，具备可持续生产的潜力。

5 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

5.1 田间道路

5.1.1 田间机耕路

按照节约用地、方便生产、适度超前、降低投入的原则，根据地形地貌特点进行规划建设，并与土地整治和排灌设施相结合，田间同向支路间距不超过150m。田间机耕路宽3.0m~4.0m，高于田面30cm，

可依田间排水渠设置，间隔一定距离设置农机交会点，宜采用沙石路面或水泥路面。水泥路面路基应牢固，水泥混凝土厚度宜15 cm以上、硬度不低于C25混凝土标号。

5.1.2 田间操作道

平原蔬菜基地田间生产操作便道路面宽度宜1.5 m~2.5 m，采用沙石路面或水泥预制板铺设路面。山地蔬菜基地田间生产操作道路面宽度可降低至0.8 m~1.5 m，可结合地形对原路基进行水泥硬化或采用沙石铺面。

5.2 排水设施

5.2.1 总体要求

排水设施与基地生产相适应，确保日降雨150 mm能够及时排出，日降雨50 mm田间不积水。

5.2.2 排水沟渠

按照农田水利建设要求设置沟渠、涵管、阀门等设施。平原地区100亩（每亩为667 m²）以内的规模蔬菜基地排水渠规格要求：毛渠底宽 ≥ 0.5 m、深度 ≥ 0.6 m，支渠底宽 ≥ 0.6 m、深度 ≥ 0.7 m，干渠底宽 ≥ 0.8 m、深度 ≥ 1 m，坡降为1/1000~1/2000。基地规模扩大时，支渠、干渠应相应提高规格、增加数量。山区根据立地条件合理设置排水沟渠。

5.2.3 围堰和排水泵站

平原规模基地应筑不低于50 cm围堰。平原水网地带宜建排、灌泵站或排灌兼用泵站，其中地势低洼田块每100亩~150亩配备10 kW~13 kW排涝泵站1座，150亩以上田块应配备排涝泵站2座，每座配备2台水泵，一备一用，排涝泵站宜设置在沿河边地势相对较低处。平原宜地区每100亩~150亩配备4000 m³以上蓄水池，蓄水池与干渠、排水泵站相通。

5.3 灌溉设施

5.3.1 总体要求

基地灌溉水源充足，灌溉保证度达到100%。

5.3.2 平原微灌系统

应在水源附近设置灌溉施肥首部。灌溉输水以管网为主，出水微灌化，能水肥协同。微灌系统的地下输水管材和地面微灌设备应采用专业生产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微灌带（管）出水均匀度、首尾出水量等误差 $\leq 10\%$ 。灌溉水源至田块的输水管网要求埋入地面深度25 cm以下；露天使用的阀门、过滤器宜安装专门的防护框。

5.3.3 山地蓄水池

蓄水池与灌溉菜地的落差应在10 m以上，满足自流灌溉所需压力。蓄水池宜按每亩1 m³~3 m³配建，容积50 m³~120 m³为宜。蓄水池建造宜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池体宜深埋地下，露出地面部分以不超过池体的1/2为宜。蓄水池应配备引水管和过滤池。

5.4 生产配套设施

5.4.1 生产设施

合理配置大棚设施和蔬菜育苗设施。钢架大棚设施棚架应采用国标K235型热浸镀锌管材，棚架结构符合GB/T 51183要求。棚架安装规范，适合机械化作业，大棚间距1.2 m以上。

5.4.2 配套设施

5.4.2.1 合理配置基地生产管理、产品分级整理、预冷保鲜、投入品及农机存放等配套用房。

5.4.2.2 有条件的基地宜建立智能化控制装置及视频监控系统，包括光温水气、土壤养分、病虫害、植株生长状况于一体的监测，以及水肥一体化灌溉、电动摇膜闭棚温湿度调控等相应的农业物联网设施设备及数字化技术装备，可通过智能应用平台实现远程操控、精准化管理。

6 生产管理要求

6.1 生产技术与模式应用

合理布局蔬菜种类和品种，应用绿色生态可持续的生产模式。集成应用微灌及水肥一体化、测土配方施肥、菜地土壤改良和障碍治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及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操作等绿色高效生产技术或模式，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覆盖率100%。主栽蔬菜作物应有相应的生产技术操作规程，并按规程进行农事作业。

6.2 病虫害防控

6.2.1 防控原则

遵循“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优先采用农业、物理、生物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

6.2.2 农业防治

选用抗（耐）病优良品种和无病种苗；因地制宜采用嫁接防病等技术；实行合理轮作尤其是水旱轮作；及时清理残枝败叶、病株和杂草等，保持菜园清洁，减少菌源；改善田间通风透光性；深沟高畦，合理密植，科学排灌，严防积水；采用地膜、滴灌、无滴消雾膜，加强大棚温湿度管理，降低大棚内湿度。

6.2.3 物理防治

选用杀虫灯、防虫网、银灰色反光膜、有色粘板、昆虫性诱剂等防治害虫；夏季宜采用高温闷棚、土壤调理等措施防治土传病害；采用晒种、温汤浸种等方法处理种子。

6.2.4 生物防治

保护与利用天敌，宜采用昆虫病原微生物、拮抗微生物及其制剂等防治病虫害，种植蜜源植物、诱集植物等进行生态防控。

6.2.5 药剂防治

农药的选择和使用按GB/T 8321（所有部分）、NY/T 1276的规定执行。选用已登记农药，避免长期使用单一农药品种；优先使用植物源农药、矿物源农药及生物源农药。严格掌握防治适期和使用剂量（或浓度）、使用次数及安全间隔期。不使用高毒高残留及不符合农药标签管理规定的农药。

6.3 废弃物处理

将清理出的植株残体、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进行集中堆沤发酵，实现废弃物循环再利用，及时回收农药与肥料废弃包装物、废旧农膜，保持菜园整洁。

7 质量管控要求

7.1 基地应配备内检员 1 名，建立农业投入品管理制度；农资仓库整洁、农业投入品存放使用规范。建立生产档案，记载农业投入品的名称、来源、用法、用量和使用日期等相关内容；开展基地产品检测或委托检测。

7.2 产品采收所用工具应清洁、卫生、无污染。产品实行分级、包装。蔬菜产品农药残留检测合格率应为 100 %。实施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追溯码等标识管理。
